

金华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文件

金建价协（2020）16号

金华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关于推（自）荐第五届理事会理事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根据协会《章程》有关规定，本会将于12月份召开第四届五次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第五届理事会理事。为充分发扬民主，将行业威望较高，贡献较大，愿意能够为我市工程造价行业的发展贡献力量的企业及个人进入理事会，现将理事推（自）荐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时间：

2020年11月1日至2020年11月30日

二、具体条件：

协会理事会实行单位任职制，一般由当选单位的负责人出任相应职务。自荐单位的拟任人一般应为企业法人、董事长或总经理等高层负责人。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二）有一定行业影响力，遵纪守法、勤勉尽职，企业、个人社会信用记录良好；

(三) 65周岁以下，身体健康，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品德端正，不谋私利；

(四) 热爱造价事业，关心协会发展，遵守协会章程、模范履行会员义务、按时交纳会费；

(五) 积极组织、配合、参与协会举办的各类活动，积极建言献策；

(六) 无违法经营行为，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任职的其他情形。

三、产生方式：

符合条件的会员，根据自愿原则填报《金华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第五届理事会推(自)荐表》(见附件)，并签署单位意见加盖公章后报协会秘书处，秘书处根据推(自)荐情况，考虑区域、行业、有利于工作开展等因素，提出理事会候选人名单并提交第四届五次会员代表大会审议表决。

四、联系方式：

地址：金华市李渔路1103号宝莲广场B座12档

邮箱：672746536@qq.com

联系人：章慧、王巧娟

联系电话：82368619、82303389

附件：金华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第五届理事会(推)自荐表

金华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2020年10月30日



抄送：省造价管理协会，市建设局，市民政局，徐春来副局长

附件：

金华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第五届理事会推(自)荐表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地址 | | 电话 | |
| 单位联系人 | | 手机 | |
| 担任协会现届何职位 | | | |
| 推(自)荐人姓名 | | 现任单位职务 | |
| 性别 | | 政治面貌 | |
| 学历 | | 职称 | |
| 身份证号 | | 手机 | |
| 自荐职务 (请在□内√,不可多选) | <input type="checkbox"/> 理事 (现普通会员单位可勾选) | | <input type="checkbox"/> 常务理事 (仅现理事单位可勾选) |
| 自荐人简介 | (主要工作经历、担任职务、所获荣誉, 200字以内) | | |
| 所在单位意见 | 我单位承诺, 将按协会章程规定行使权利、履行相应义务并按时缴纳会费, 关心支持协会、行业发展。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div> | | |